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深圳市智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续督导**  
**2019 年培训情况的报告**

深圳市智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智莱科技”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于 2019 年 4 月 22 日在创业板上市交易。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或“国信证券”）作为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指定古东璟、刘璞担任保荐代表人，持续督导的期间为 2019 年 4 月 22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保荐工作指引》等有关规定，国信证券持续督导小组于 2019 年 12 月对智莱科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与信息披露相关人员进行培训，现将相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培训基本情况**

- 1、培训时间：2019 年 12 月 19 日
- 2、授课人员：古东璟、石文琪
- 3、参加培训人员：智莱科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与信息披露相关人员
- 4、培训方式：现场授课并编制了培训讲义
- 5、培训主题：再融资规则征求意见稿解读；信息披露和股东减持等规范性要求

**二、培训主要内容**

结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暂行办法（征求意见稿）》、《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征求意见稿）》、《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

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及相关文件，对再融资规则征求意见稿、信息披露和股东减持等内容进行了讲解，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培训对象的疑问进行了解答。

### 三、本次培训的效果

通过本次培训，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与信息披露相关人员加深了关于上市公司再融资规则、信息披露和股东减持等方面的了解和认识，进一步明确其在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方面所应承担的责任和义务，将有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的规范运作水平，达到了预期目标，取得了较好的效果。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智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续督导 2019 年培训情况的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_\_\_\_\_

古东璟

\_\_\_\_\_

刘 瑛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